

# 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 融媒系列报道

## 为孩子种下法治的“种子”

房祥伟:带着团队普法,打造校园法治环境

本报记者 朱熔均



从最初无人所知的教育局法制科,到现在颇受欢迎的普法团队,近十年,房祥伟逐渐摸索出一条学校、家庭、社会“三位一体”,学生、教师、家长“共同推进”的路子,为学子们埋下了一颗法治的“种子”。

24日下午,邹城市教育局,房祥伟正在整理普法活动进校方案。“早些年,很多人都对教育局法制科没有概念。”房祥伟告诉记者,青少年法治教育工作是国家历年来普法工作的重点,但是到了执行层面,不少学校只重视学生的学习成绩,充其量偶尔抓一抓道德教育,对法治教育则是“说起来重要,做起来难”。面对这种现状,房祥伟决定打破僵局。“没人去进校普法,我就去做普法老师,没有团队,我就自己组建。”

房祥伟一边从网上搜索典型案例,一边学习法律,为下校普法做足准备,终于在2011年迈出最重要的一步,“那天我自己一个人跑到距离邹城市区50多公里的尚河小学去讲课,结果一讲完,全校师生起立鼓掌。”房祥伟回忆说,一次用心的准备,一次意外的惊喜,看到讲堂里孩

子们若有所思的眼神,自己觉得一切都是值得。

坚持校园普法10年,房祥伟已经成为“法治专家”,“法治教育不是口号,青少年阶段是价值观形成的关键时期,孩子成长的环境和氛围,是最直接的教育。”问及为什么这样坚持,房祥伟笑着说。在不断的摸索中,学生、教师、家长“三位一体、同步推进”的模式逐步完善。法治课堂的受众不仅仅是学生,更是教师和家长,通过对三者的法治教育,营造一个和谐的法治环境,让学子在潜移默化中埋下一颗法治的“种子”。

一个个典型的案例,特别是那些未成年人犯罪的真实案例,对正处在青春期的学生教育意义深远,让他们学会懂法、守法。”对于房祥伟的校园普法讲座,邹城市实验高中副校长杜衡很是赞同。



扫码看视频

## 这个警察让群众“很暖心”

饶德兴:深入基层服务群众,就得“接地气”

本报记者 周惠娇 黄健恒



在百姓眼中,“警察”这个职业让人尊敬,“严肃”、“不苟言笑”,有一种距离感。而任城区公安分局任兴路派出所所长饶德兴从警21年,却用实际行动打破了这种形象,深入基层服务百姓,辖区治安环境大为改善。

从饶德兴家到任兴派出所,只有10多分钟的路程,但对饶德兴来说,路的这头是家,路的那头是责任。“孩子老对我爱人抱怨,经常说话不算数,答应的事总是拖了又拖。”饶德兴无奈地说,刚来任兴派出所,他一个月走遍了辖区20个村居社区及40余家重点企事业单位,走访群众近千户。

带着对孩子的愧疚,饶德兴更加关注青少年的成长,开展法治教育课,亲自到学校教室授课。“要不是饶叔叔救了我,可能现在世上就没有我了。”家住任兴派出所辖区内的小乐,2016年因为沉迷手机游戏,和父母的关系降到了冰点,面对责骂有了跳楼的想法。接到报警电话时,已经值班两天的饶德兴立即赶往了现场。

“孩子当时骑跨在阳台上,情绪十分激动,稍有不慎就可能从6楼摔

下来。”作为父亲,饶德兴能体会到小乐父母的焦虑与痛心,当即冷静了一下,以孩子的角度去理解他的做法。

“孩子,你平时会花多少时间在手机上,又会花多少时间在父母身上?父母可是把全部精力都花在你身上了……”饶德兴一边和小乐聊着心里话,一边慢慢接近,趁小乐分神一步跨前,将他揽住抱了下来。事后一回想,他当时距离天台边缘也只有10厘米的距离。

“通过这件事,我意识到普法对于孩子而言是多么重要。”事后,饶德兴多次与辖区各学校联系,积极开展法治教育课,成为3所学校的“法治校长”。“我这样做,只是想让孩子们从小将法治烙印在心里,不仅有德行,更要懂法守法。”



扫码看视频

## 以声音为媒,心系百姓解难题

段晓蒙:搭建群众与政府的连心桥

本报记者 周惠娇



作为一名媒体人,段晓蒙担任着《政风行风热线》、《政风行风在行动》节目主持人。18年的坚守,她的听众亲切称她为“晓蒙姐”、“晓蒙老师”。话筒这头连着党委政府,那头连着群众百姓,通过节目积极宣传法律知识,加强法律监督,广泛收集民意,段晓蒙架起一座群众与党委政府的“连心桥”。

早上9点,记者走进《政风行风在行动》的直播间,电话铃声响个不停,导播将观众热线接入直播间,段晓蒙耐心为听众朋友解答问题,一句句感谢的话语,让段晓蒙脸上露出欣慰的笑容。

18年的主持生涯中,特别是在《政风行风热线》节目开播以来,段晓蒙发现节目中受援人维权,一般都出现在问题事故发生后,而如何在源头上避免发生事故,如何将事后帮助变为事先预防,是她一直以来思考的问题。为此,段晓蒙主动联系普法办、法制办、律师事务所,联合创办的《政风行风在行动》节目板块《普法大讲堂》,邀请业内法律专业人士做客节目现场进行法治宣传。

“与其说这是一档节目,不如说是我与听众们的约定,已经融入我的生活。”段晓蒙翻阅群众反映问题的统计本,自2018年以来,统计本已经攒了10余本,每本都翻阅得有些破旧。“我们会进行汇总,现场能解答的咨询便做好记录,比较复杂的便联系相关部门,尽快进行解答。”

目前,段晓蒙主持的《政风行风热线》、《政风行风在行动》节目,先后接受各类法律咨询600余起,解决了百姓身边的房产、婚姻家庭、财产权属纠纷、人身权益保障、房屋拆迁、劳动关系纠纷等一系列法律困扰。“每次听到听众说,晓蒙姐谢谢您,我感觉我做的这一切都是值得的。”段晓蒙说,观众们质朴的感谢,就是她前进的动力。



扫码看视频

## 做老百姓身边的“法律顾问”

徐斌:关注困难群体,提供优质法律服务

本报记者 汪泷 李岩松



从教师进修学校,转到汶上县司法局法律援助中心,徐斌一步一个脚印,在法律援助工作中努力降低法律援助门槛,扩大法律援助事项范围,更多困难群众获得了法律援助,充分发挥了法律援助在促进民生问题解决中的积极作用。

2000年7月,在原汶上县教师进修学校任教7年的徐斌,开始在汶上县司法局法律援助中心工作。需要法律援助的,大部分是困难群体。作为法律援助专职律师,徐斌始终坚持在法律援助案件办案一线,坚持立足本职。兢兢业业为社会弱势群体提供法律服务。近三年,他累计办理法律援助案件上百件,解答法律咨询上千人次,代书法律文书200余份。所办理的法律援助案件无一错案,从未出现过群众投诉现象。

为了更好维护困难群体的法律权益,徐斌指派中心5名专职律师定向联系、负责县法律援助中心驻县看守所、法检、妇联、共青团、工会、残联、民政、老龄委、武装部、劳动争议仲裁委工作站的工作,通过群团组织寻求法律援助的群众逐渐呈上升趋势,逐步建立了

法律援助中心和群团组织共同帮扶特殊困难群众的正常工作机制。

2015-2017年,该县共办结法律援助案件1847件,受援人数超过2000人,更多困难群众获得了法律援助,充分发挥了法律援助在促进民生问题解决中的积极作用,有力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。

此外,他带领法援中心全体律师参与“一乡(镇、街道)一服务团队,一村(社区)一法律顾问”活动,健全完善法律援助联络点,培训法律援助联络员。援助中心6名专职律师均参与到“一村(社区)一法律顾问”工作中,并担任所在乡(镇、街道)法律顾问服务团团长,进一步规范了15个乡镇(社区)法律援助工作站和495个村(社区)法律援助联络点。



扫码看视频

首届 济宁十佳法治人物 候选人事迹展示之五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